# 县地质灾害排查报告篇一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9-10

*县地质灾害排查报告篇一】根据X县减灾委员会关于印发《X县自然灾害隐患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X减委发〔2024〕3号）精神，按照市县会议要求，结合我镇实际，为科学预防自然灾害，最大限度减少自然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镇于2024...*

县地质灾害排查报告篇一】

根据X县减灾委员会关于印发《X县自然灾害隐患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X减委发〔2024〕3号）精神，按照市县会议要求，结合我镇实际，为科学预防自然灾害，最大限度减少自然灾害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镇于2024年12月5日至2024年1月30日对全镇范围内自然灾害安全隐患开展了一次拉网式排查并及时进行了整改，建立了长效防范机制，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要求

我镇及时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的自然灾害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小组，全面组织安排排查工作，明确管理职责，对排查出现的问题，按照职责分工落实责任，确保本次排查工作取得实效；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果断措施，把各类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最大程度地减轻灾害带来的损失。

二、全面排查，突出重点

各村按照会议安排，在镇自然灾害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小组的领导下，迅速在辖区内进行了一次深入细致的排查检查，重点针对各村近期自然灾害形成的安全隐患，排查范围为全镇、村、组各级所辖区域；医院、学校、旅游景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移民搬迁安置点、工程建设施工区、高陡坡边坡陡崖、村民零散居住点及镇村组学校等人员密集场所；公路、村组道路、水利电力线路，易受雷电影响的易燃易爆和危险化学品仓库等区域。经过排查，未发现新增隐患情况，进一步夯实了原有自然灾害隐防治工作机制，对村负责人、巡逻员、地质监测点监测员、护林员等相关责任人和住户落实了防灾责任，做到了责任到人。各村能够根据我镇自然灾害防治的相关文件要求开展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严格值班巡查。

三、强化措施，整改到位

（一）严格要求，安全隐患排查无死角。针对本次排查中出现的问题如个别灾害点无提醒标识的，已及时在醒目位置树立了告示牌、警示牌；未进行地质避灾演练的，已督促村上制定了方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宣传教育工作，切实做到了跟踪督办，保证发现存在的问题能够做到及时整改，确保此次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取得实效。

（二）积极预防，责任到人有人管。成立由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业务分管干事和各村村主任为成员的镇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民政办负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日常事务，组建综合联络组、灾情信息组、业务工作组和抢险救灾组。

具体责任分工：

1.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根据镇政府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安排各相关责任人、和驻镇各相关单位的工作任务;向各工作组传达镇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指令并监督落实;收集各工作组的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向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工作进度;负责灾情和抢险工作信息发布;及时掌握全镇范围内自然灾害发生的基本情况，编写有关信息经领导小组同意后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应急调查和抢险工作;负责处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办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事项。

2.镇政府、镇内设机构和驻镇各相关单位职责

镇政府：负责本镇所辖村自然灾害防治方案、应急预案的制定，全面落实本级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加强辖区范围内自然灾害点的预测、预警、预防及隐患排查工作；组织开展本镇及各村自然灾害应急演练工作；组织自然灾害发生后的抢险救援工作；做好本镇、村级应急值守和灾情信息上报工作。

镇民政办：组织协调、指导、监督自然灾害防治方案、应急预案的实施；及时向总指挥汇报灾情，配合上级部门对中型以上突发性自然灾害险情调查，及时反馈信息。负责信息传递，做到上情下传、下情上报，确保信息畅通。负责受灾人口和需搬迁受灾人员安置调查，救灾物资的准备、储存、分配、调拨工作，保障灾民的基本生活和组织生产自救工作。

镇土管所：负责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监测，根据镇地质灾害防治的相关文件要求开展地质灾害防范工作，执行值班巡查工作，切实发挥地质灾害防治的指导和监督作用。

镇财政所：落实自然灾害工作经费，监督检查工作经费使用情况。

镇城建站：负责城乡危房危窑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指导灾后城镇、镇村恢复重建的规划编制、选址、勘测设计工作及基础设施、公共设施、居民住宅工程的施工、竣工验收和监督管理工作。

镇水管所：负责提供汛情信息和灾区生活用水的保障工作。加强河流设防、水库大坝、低洼积水严重区域的排查巡查。

镇交通管理站：负责公路沿线灾害的监测与防治，重点加强蒲玉河段防范工作。协助灾情险情调查，负责损毁险段交通设施的抢修工作。

镇气象站（地震监测点）：根据县气象局、地震局指导，及时负责气象、地震预报预警信息的上传下达。

镇农业、林业办：做好农作物自然灾害隐患预防及森林火灾、松材线虫病和美国白蛾隐患排查防治工作，做到积极预防、及时排查、处置迅速。

镇武装部：负责组织民兵进行抢险救灾工作。

镇公安派出所：负责维护自然灾害点社会治安，安全保卫、交通管制等工作。

镇卫生院：负责指导做好医疗救护和抢救伤员工作，监测灾区群众用水安全，对重大疫情实施紧急处理，预防控制疫情的发生和蔓延。

天成供电所：负责灾区电力设施抢修，保障灾区群众生产生活自救用电。

各村、各驻镇单位组建本村、本单位应急抢险队伍，并报镇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三）应对有序，人员物资储备有保障。镇自然灾害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负责，统一指挥和组织全镇自然灾害抢险救灾工作。自然灾害发生后，由镇长发布抢险救灾的命令，进入紧急工作状态，立即启动本级应急预案，迅速转移、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全面开展应急调查与抢险救援，最大程度地减轻灾害损失和人员伤亡，并收集和汇总灾情，在第一时间向县减灾委报告。镇政府安排一定的资金做为应急费用，充实应急装备，根据情况安排装备充足的应急救援物资，保障应急与抢险救援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加强宣传，狠抓落实

（一）加强宣传，提高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把自然灾害防治法律法规学习及科普宣传教育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组织开展辖区内自然灾害防治宣传工作，利用广播、横幅、板报、知识手册、开会、学校讲座等多种方式方法广泛宣传自然灾害的危害、特征及预防等相关知识，切实增强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

（二）夯实基础，加强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建设。在已建立的群测群防网络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我镇自然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切实落实基层的防灾减灾责任。牢固树立“防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的理念，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和侥幸心理，确保防患于未然。

（三）科学防灾，认真开展自然灾害气象预报预警。我镇办公室及时收集气象预报，做好信息的上传下达工作，及时通知各行政村做好应急防治措施，确保防治工作顺利开展。

（四）常抓不懈，严格落实自然灾害防治的各项制度。各村认真执行《天成镇2024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关于做好2024年森林防火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确保我镇自然灾害防范工作落到实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